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5次定期會 第8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4年5月15日（星期四）10時33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員：如簽到簿

列席人員：

市政府

|  |  |  |
| --- | --- | --- |
| 市長 盧秀燕 | 副市長 黃國榮 |  |
| 秘書處處長 謝佳蓁 | 民政局局長 吳世瑋 | 財政局局長 游麗玲 |
| 教育局局長 蔣偉民 | 經發局局長 張峯源 | 建設局局長 陳大田 |
| 交通局局長 葉昭甫 | 都發局局長 李正偉 | 農業局局長 張敬昌 |
| 觀旅局局長 陳美秀 | 社會局局長 廖靜芝 | 勞工局局長 林淑媛 |
| 消防局局長 孫福佑 | 衛生局局長 曾梓展 | 環保局局長 陳宏益 |
| 文化局局長 陳佳君代理 | 地政局局長 曾國鈞 | 法制局局長 李善植 |
| 新聞局局長 欒治誼 | 地稅局局長 沈政安 | 研考會主委 林鼎超 |
| 原民會主委 楊馨怡 | 客委會主委 江俊龍 | 警察局局長 李文章 |
| 主計處處長 林淑勤 | 人事處處長 沈德蘭 | 政風處處長 林煥淳 |
| 水利局局長 范世億 | 運動局局長 游志祥 | 數位局局長 林谷隆 |
| 捷工局局長 蘇瑞文 |  |  |

本會

議政顧問 翁文德 法規研究室主任 謝學銧 議事組主任 黃雅君 主席：張議長清照 紀錄：朱金柱

主席宣告開會

壹、宣讀確認第7次會議紀錄

決議：備查。

貳、報告市政府來函

臺中市政府114年4月28日府授主一字第1140111082號函

檢送本府114年第1季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1份，

敬請備查。

決議：備查。

參、宣讀議案交付審查

一、議員提案

議員提案計有211案。

決議：提案除議法字第001號法規案列入三讀議案外，其餘交

付相關委員會審查。

二、議長交議案

臺中市政府114年5月9日府授秘聯字第1140129056號函

檢送本府提案「修正『臺中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等計47

案(如附件)，敬請貴會於第4屆第5次定期會審議，請查照。

決議：提案除第20、21、22、23號法規案列入三讀議案外，其

餘交付相關委員會審查。

肆、三讀議案第一讀會

一、市政府提案第20號案

檢送修正「臺中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草案1份，請審議。

二、市政府提案第21號案

檢送修正「臺中市公有停車場收費自治條例」草案1份，請審

議。

三、市政府提案第22號案

檢送修正「臺中市軌道建設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

第二條、第六條」草案1份，請審議。

四、市政府提案第23號案

檢送修正「臺中市大眾捷運系統與地下街設施移設及連通管理

自治條例第三條、第十四條」草案1份，請審議。

五、議員提案本會議法字第001號案

修正「臺中市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六條，敬請審議。

決議：以上5案完成一讀，交付法規委員會審查。

伍、臨時動議

無。

陸、散會：10時38分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5次定期會第8次會議**

**本次會議出席議員名單：施志昌、李文傑、顏莉敏、楊典忠、張清照、王立任、陳廷秀、吳瓊華、林昊佑、林孟令、張家銨、曾 威、邱愛珊、陳清龍、謝志忠、陳本添、張瀞分、周永鴻、蕭隆澤、羅永珍、吳呈賢、徐瑄灃、楊大鋐、陳淑華、黃馨慧、林祈烽、張廖乃綸、朱暖英、何文海、吳佩芸、劉士州、沈佑蓮、**

**曾朝榮、謝家宜、陳成添、賴順仁、陳政顯、陳俞融、陳文政、張彥彤、黃守達、江肇國、李 中、鄭功進、陳雅惠、林霈涵、黃佳恬、賴義鍠、張玉嬿、蔡耀頡、林碧秀、江和樹、林德宇、張芬郁、李天生、蘇柏興、吳振嘉、蔡成圭、吳建德、古秀英、朱元宏**